

**《2016年道路交通(泊車)(認可卡)(修訂)公告》
小組委員會**

2016年6月3日首次會議的跟進事宜

小組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下述資料：

- 根據有關《2016年道路交通(泊車)(認可卡)(修訂)公告》的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第11段所載，政府當局正研究應用電話繳費平台繳付停車收費錶泊車費，即使用者親身使用已登記的認可卡／物件在停車收費錶付款後，只須透過電話或手機應用程式，便可續購該停車收費錶的最長泊車時間以內額外的泊車時間。就此，
 - (a) 試驗電話繳費平台應用程式的最新進展及時間表為何；及
 - (b) 為確保其後續購的額外泊車時間不會超過最長泊車時間而制訂的機制詳情為何。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4
2016年6月10日